

证券代码：002960

证券简称：青鸟消防

公告编号：2023-045

##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青鸟消防”）于2023年5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5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068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74,422,182股人民币普通股，发行价格24.01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786,876,589.82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52,001,720.28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734,874,869.54元。以上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已由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2年11月3日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中兴华验字[2022]第010139号”《验资报告》。

#### 二、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及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青鸟消防安全产业园项目	129,061.02	96,752.36
2	绵阳产业基地升级改扩建项目	48,392.02	40,104.10
3	智慧消防平台建设项目	10,625.10	5,366.70
4	补充流动资金	36,464.50	36,464.50
合计		<b>224,542.64</b>	<b>178,687.66</b>

截至 2023 年 4 月 30 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42,484.94 万元，暂未投入使用的募集资金 131,199.46 万元，累计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现金管理收益等的净额为 1,461.27 万元，合计募集资金余额为 132,660.74 万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或用于现金管理。

### 三、前次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 1、公司前次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2021 年 6 月 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提前归还募集资金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30 亿元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2022 年 2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火灾报警技术与产品线一体化升级与开发项目”予以结项，并将前期已用于暂时性补流的资金直接转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不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截止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0 元，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已全部注销。

#### 2、公司此前未曾使用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 四、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鉴于公司募投项目需按计划分步建设，期间存在部分募集资金闲置情况，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的前提下，为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

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以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上限人民币 50,000 万元及最长期限 12 个月为基数，按目前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 LPR 3.65% 计算，预计可为公司减少利息支出约 1,825 万元。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降低财务费用，提高经营效益。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公司及子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

## 五、相关审议、批准程序

###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二）监事会意见及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同时可减少公司财务费用，符合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所履行的相关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 5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 （三）独立董事的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所履行的相关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要求。本次将部分闲置

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同时可减少公司财务费用，符合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我们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 （四）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世纪证券认为：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是公司基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目的，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使用时间不超过 12 个月，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运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要求。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 六、备查文件

1.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3.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 保荐机构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29 日